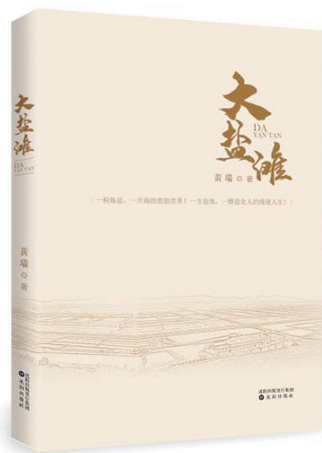


## 浪花蜜

赵 凯



《大盐滩》

黄瑞 著

沈阳出版社出版发行

沿循文字的引领，又一次神游那片海。辽东半岛是个神奇的存在，似船头挺入大海中央，那山林，拥有了海洋气候，半岛南端的大连市就成了令人向往的一个好地方。想念大连，缘起掌中好书《大盐滩》，这部墨香新著，让我成了盐文化的“粉丝儿”。咬一粒盐，在唇齿之间，衔一片海的风流，品咂回味，苦涩里有丝丝的甜。手不释卷，恍若人在盐乡。

神农尝百草，盐宗祖师爷为夙沙氏，煮海造盐。炎黄二帝大战蚩尤，原来亦与争夺河东盐池有关。不读《大盐滩》，我根本不知道这些，这部书是建筑在纸上的盐业文化博物馆，作者黄瑞像最优秀的导游员。天天吃盐，却不懂得盐，自嘲读书人，其实日常了解得最少的其实就是盐。我简单地以为，大海边筑坝拦海水一晒，盐矿井提上卤水一煮，就有盐了，湖盐更容易了，波浪下都是亿万年沉淀的实惠，拿锹挖，拿麻袋装就行了。老资格的人常常会说大话：我吃的盐，比你吃的米都多。这回，咱们要说说盐文化。

《大盐滩》告诉读者：海盐比井盐和湖盐好，但我们平时很少能买到海盐，海盐在市场份额上只占百分之二十。大海是盐的“故乡”，我国海岸线漫长，海盐资源丰富，四大海盐产地之一的“大盐滩”，坐落在辽东湾东南缘的复州湾。

自古盐业官营，政府垄断。早年间的盐田、卤池，盐工赤脚扒盐，日晒盐腌，皮肤龟裂，艰辛渍痛，肉人腌得像咸菜，生活劳作苦涩，就像煤矿工人活得像炭了。现在，盐业生产方式都机械化了，人工出力少了，轻闲多了，却对制盐从业者提出了更高的要求。《大盐滩》写了盐文化史、盐业史，从人类文明起源，盐伴随人类，不离不弃，既调美味，又补营养，增加力气。旧社

会盐业艰辛，新中国、改革开放到新世纪，盐业变革，突飞猛进，看了《大盐滩》才明白：盐业，不是加工为盐就结束了。盐，加工成融雪剂，以前听说城市下雪时在路面撒盐，可不是常见的食盐，而是特制的融雪剂。盐，提取溴素，一种工业化生产的必须品，我们普通人不知道，但它却支持着我们的日常生活。大连盐化，锐意创新，把分散的盐场整合，做大做强，引进人才发展战略，提升企业生产现代化竞争力；员工爱岗，兢兢业业。一位女士，发现了一批运输票据，时间太久，蓝纸已经发白，自己单位持有运输票据，说明对方没有结账。同事都说这批货款找不回来了，她坚持到收货单位去查找过磅单，十几个大柜子的票据，如同大海捞针。她坚毅执着，不肯放弃，七天后，终于找到了第一张过磅单，功夫不负有心人，她到底把283张单据找全了，为企业挽回了近三百万元。

为拓展生产，利用盐田，附带养殖海鲜产品；为扩大销售，增加收益，启动时尚电商平台；发展产业化旅游，打造海盐世界公园，令读者想身临其境去看一看，走一走，领略海天一色的盐田风光。翻开《大盐滩》，最先看前面的图片集锦，仿佛观看企业图片展览长廊，立足前辈的基础，创造开拓未来新高度，百年盐业，形象呈现，由衷地心生对盐化人的敬佩！大盐滩，我想向年轻人推荐来这里工作，有发展、有前途、古老而有朝气的恒久产业。

《大盐滩》是报告文学领域沉甸甸的重大收获，是盐业文学的代表性高峰之作，是化工工业题材的精彩奉献。前半部以时间为线索，描绘了盐文化的起源流向和盐业的前世今生，后半部以当代盐化人为主体的，一个个非常感人的具体故事，在史料详实上张扬着豪迈的激情，这是一部豪放派大作，但是细节上又不失婉约美。书籍装帧设计就像一方阳光闪亮的盐田，吸引人伫足眺望。如同盐的形成是海水结晶，这部作品是作家心血智慧的结晶，读来仍然感觉是步入了在纸上建筑的盐业文化博物馆，流连其中，不忍离开。

像丝绸之路一样，中国西南有闻名遐迩的茶马古道，同样伴有盐马古道，商路崎岖，逶迤云霄，是多少代人探索开辟的血汗之路。人，为什么一定要吃盐？盐不仅调味，而且参与人体的代谢平衡，促进肌体更新解毒，一语明了，盐“喂养”着我们的生命。蜜蜂采百花蜜，一晶一晶的甜；盐，是盐工们从大海潮汐的洁白花蕊中采酿的浪花蜜。

## 情殇

潘爱娅

年轻时爱读萧红作品，其中在我的心底留存最久的是《小城三月》。这篇小说，让我伤感、纠结了很长时间。我曾经为文中似“林黛玉”式的短命女子翠姨，心情沉重甚至想落泪。也曾为她设想过不至于去死的方法，并安排了种种结局。然而，翠姨的任何下场，都没有萧红所“给予”的最合适。

我为这聪慧的，有理想追求而又优柔寡断的女子惋惜不已。常常借《红楼梦》里那句“质本洁来还洁去”为翠姨的伤逝作悼念。在新旧交替时代，旧的封建势力仍然很顽固。出身旧式人家且贫穷的女子，很难有受教育的机会。在这样的环境下，一个柔弱女青年想获得自由的爱情，似乎是不太可能。那么，要想不被自己所憎恨的婚姻套住，只有一条路，“去死”。翠姨死了，死得很“文雅”，是为了发狠“读书”累死的，这就是萧红落笔的不平凡之处。

萧红在文中没有刻意的，用大笔墨描写翠姨的爱情。只是在写景里、家庭娱乐里、翠姨的一些语言形态中，把翠姨与“我”堂哥的恋爱，轻描淡写地点了一下。这是我在其它文章中所不曾见着的。明明是生死刻骨的爱，而读者看不到他们爱得死去活来的文字描写。

“三月的原野已经绿了，像地衣那样的绿……”美好的春天来了，日子也一寸一寸的有了意思。“春吹到每个人的心坎上，带着呼唤，带着蛊惑……我有一个姨，和我的堂哥哥大概是恋爱了。”只这么一句，点明了翠姨大概的爱情。

翠姨是旗人，曾经是贵族。在社会变革中没落了成了穷小姐。她跟文中的“我”没有血缘关系。她是“我”的继母的继母带来的拖油瓶。破落了的八旗人家，已经很穷了。虽贫穷，固有的习俗面子仍然还是在硬撑着。那种贵族小姐的礼仪矜持，也在翠姨的日常生活在处处体现出来。翠姨有窈窕的身材和优雅的举止做底子，矜持，却不讨人厌。

作者文章中写到，“我”家是当地小城的贵族，很有权势。父辈们参加了“咸与维新”，讲究男女平等，家庭氛围非常开放。看着可怜的美丽娴雅的翠姨很孤独，继母把她接来家，与“我”的大家庭成员生活在一起。在这个大家庭里，翠姨虽然面子上得到了尊重，但她的内心深处又有谁知？这样的处境有点像是《红楼梦》里的史湘云。不同的是，翠姨没有史大小姐那样的靠山，也没有史大小姐洒脱的个性。我想，敏感的翠姨，不会没有寄人篱下的感受吧！

翠姨离开她死气沉沉的家，在“我”家中接触了活泼开放的男女学生，特别是每日晚饭后的家庭音乐会，她也积极融入。富裕、开放、轻松活跃的氛围，让翠姨大开眼界，她羡慕那些男女学生，也产生了想读书的思想，并在这个大家庭中，结识了潇洒英俊的大学生“我”的堂哥，随之坠入情网。

与翠姨性格大不相同的妹妹出嫁

了，接着她也订了婚。男人是乡下一户土财主的孩子，年龄小，俗气，不缺钱。翠姨的心里装着另一份爱，然而，她却安然接受了这门亲事，并且大肆挥霍着婆家送来的定金。翠姨的性格就是这样的徘徊不定。她爱一切新鲜的事物，却又不能下定决心去得到。比如她喜欢上了那双绒线鞋，必须反复琢磨，等到下定决心去买时，市面上已经没有了。然而，她在思想上，却不顾辈分义无反顾地爱上了“我”的堂哥。这爱，她也只敢搁在心里。

在“我”的家中，新的观念如萌芽已经勃发，这对萧红自己的婚姻观产生了巨大影响。萧红可以不顾一切冲破旧的礼俗，选择逃婚。而翠姨不行，她不认字，不是女学生，没有那样的胆量。

我曾经设想，翠姨不可能没有逃婚的念头。她肯定也做过百般权衡，如果选择了逃婚，她该如何生存？她所爱的那个“哥哥”，是不是能够愿意与她有难同担？何况对于“哥哥”的爱，也只是藏在双方心里的秘密。在当时的半封建环境下，这条路百分百走不通。如果走了，下场肯定比萧红更惨。逃也不是，跟那个土财主成婚更不是，前途一片漆黑。去死吧，又找不出死的理由。在婆家提出要成婚的前夕，翠姨提出要读书。大家也看出，这不过是为了延迟婚期的权宜之计。或许对于贵族小姐的任性也没法子阻止。翠姨又是那么的漂亮有品位，家人也就顺从了她。

要读书，家里也为她请了先生。翠姨太努力了，日夜不停地读，很快就“累”成了病。这不是大家所希望，却是翠姨自己求之不得的。她更加糟蹋自己身体，希望能速死，这是摆脱可怕婚姻的最好办法。

“我心里很安静，而且，我求的我都得到了。”翠姨很平静，认为心中有了“哥哥”的爱已足够。她带着追求和幻想，窒息了自己的生命。一个贵族小姐，因为爱的无望和婚期的逼近，到最后，竟选择了这种方式解脱，实在让人唏嘘。



《小城三月》

萧红 著

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